**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**

**办理转学手续流程**

申请人提出书面转学申请，并填写《湖南省普通高校学生转学备案登记表》，并提供与转学理由和要求相吻合的证明材料，所有材料一式四份，在每年6月底前或12底前提交所在二级学院审核

因病转学的学生须提供学校指定医院的检查和诊断证明，以及之前的相关治疗证明、学校日常管理（如因病请假、申请休学等）等证明材料原件

二级学院审核学生转学申请材料，考查学生实际情况和现实表现，认为符合转学理由和条件的，将申请材料提交教务处

教务处复审

学校批准和公示，公示通过后，相关部门提供相关材料供学生联系接收学校,审核和公示于每年的7月底和1月底前完成

拟转入学校审批并公示，拟转入学校的审核和公示于每年的2月20日和8月20日前完成

拟转入学校将拟接收的学生转学申请材料统一报省教育厅备案，由教育厅做出是否同意备案的结论，并将备案结果进行公布

经省教育厅同意备案后，由转出转入学校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在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”完成学籍异动手续办理。未经教育厅同意备案的，不得办理转学手续